证券代码：601985　　证券简称：中国核电　　公告编号：2026-069

中国核电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完善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国核电）治理结构，建立和完善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根据《公司章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拟订了2026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以及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兑现方案、2026年度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一、制度依据

中国核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二、适用对象

（一）董事：《公司章程》规定的全体董事（含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

（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章程》规定的高级管理人员。

三、适用期限

（一）董事：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二）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兑现方案对应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2026年度薪酬方案适用期限为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四、薪酬方案

（一）独立董事薪酬

1.公司依据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标准发放董事津贴。

2.董事津贴每月等额预发，次年根据履职评价结果进行结算，多退少补。

（二）非独立董事薪酬

1.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董事津贴；

2.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按照其在公司的实际工作岗位及工作内容等，按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确定薪酬标准，考核后领取薪酬。其中：执行“年薪制”的董事，其薪酬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分为经营绩效年薪和专项奖励两部分）和中长期激励三部分组成，绩效年薪占比不低于基本年薪与绩效年薪之和的 60%。

（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1.2025 年度薪酬兑现方案：根据公司《经营班子成员经营业绩考核管理办法》，结合2025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结果，核定2025年度在公司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其中：基本年薪按核定标准发放；绩效年薪的 80%于考核当期兑现，20%延期至任期结束后，根据任期考核评价结果兑现。

2.2026 年度薪酬方案：基本年薪按照预算标准按月预发，待年度考核完成后结算，多退少补；绩效年薪暂按不高于基本年薪预算标准按月预发，待年度考核完成后结算，多退少补，其中 80%于考核当期兑现，20%延期至任期结束后兑现；任期激励及其他中长期激励，以公司有权决策机构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为准。

3.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按照有关规定在公司年度报告中披露。

（四）其他

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不满全年，按实际在岗/任职月折算计发薪酬/津贴；

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薪酬/津贴等发放产生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

五、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6 年 11 月 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董

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 年 11 月 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董事邹正宇先生作为考核对象回避表决。会议同意按照监管要求向股东会报告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薪酬方案；审议《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因该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全体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0 日